

瑞丽市财政局文件

瑞财社〔2023〕0724号

瑞丽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

瑞丽市弄岛镇人民政府：

根据《德宏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的通知》（德财社〔2023〕101号），经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决定，现下达你单位2023年中央疫情防控财力补助预算资金-弄岛口岸疫情防控费用2,698,841.02元。

该项资金收支请列入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00410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件。

请你单位切实加强资金监管和绩效评价，严格按照项目要求

认真抓好落实，严禁挤占、挪用、确保专款专用，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1.弄岛口岸疫情防控费用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表

2.绩效目标表



抄送：本局国库股。

瑞丽市财政局

2023年7月20日印发

附件 1：

弄岛口岸疫情防控费用支出经济分类明细表

金额：元

序号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金额
1	50201 办公经费	30214 租赁费	740,756.00
2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3,132.74
3	50306 设备购置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0,200.00
4	50201 办公经费	30201 办公费	50,900.00
5	50201 办公经费	30205 水费	46,828.00
6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979.00
7	50201 办公经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425.08
8	50209 维修（护）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2,653.20
9	50205 委托业务费	30226 劳务费	354,613.00
10	50201 办公经费	30206 电费	24,454.00
11	50306 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80,900.00
合计			2,698,841.02

附件 2:

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弄岛口岸专班工作经费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杨梦秋 18314576044	
主管部门	瑞丽市弄岛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瑞丽市弄岛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69.884102		
	其中:财政拨款	269.88410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做好全镇疫情防控工作,使疫情能得到有效控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得到有效提高	≥90%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完成率	≥98%
		成本指标	弄岛口岸专班房屋租赁费	581,156.00
			弄岛口岸专班生活垃圾处理费	220,920.00
			弄岛口岸专班设备购置费(冰箱、洗衣机等)	9,000.00
			弄岛口岸专班生活垃圾桶购置费	4,200.00
			弄岛口岸专班医废垃圾桶购置费	4,280.00
			弄岛口岸专班医废处理费	122,212.74
			弄岛口岸专班水费	37,000.00
			弄岛口岸专班床单费	4,000.00
			弄岛口岸专班伙食费	390,979.00
			弄岛口岸专班饮用水费	9,828.00
			弄岛口岸专班车辆租赁费	159,600.00
			弄岛口岸专班车辆维修费	3,500.00
			弄岛口岸专班燃油费	14,925.08
			弄岛口岸专班零星工程费	302,653.20
			弄岛口岸专班办公费	5,000.00
			弄岛口岸专班设备购置费(洗衣机)	1,200.00
			弄岛口岸专班保安人员聘用费	354,613.00
弄岛口岸专班电费			24,454.00	
弄岛口岸专班五金店费用	25,000.00			
弄岛口岸专班广告公司制作费用	15,000.00			
弄岛口岸专班文印公司制作费用	20,000.00			

			弄岛口岸专班镜子购置费	4,500.00
			弄岛口岸专班中国移动“电子学生证”货物购销费用	3,920.00
			弄岛口岸专班弄岛通道、雷允通道地磅秤费用	380,90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防控工作效率得到有效提高	≥9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疫情能有效控制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90%